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中共北京市朝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1。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1.负责本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街乡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负责本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做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

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负责组织协调本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负责综合分析本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起草或者修改纪检监察制度，参与起草制定本区相关规范性文件。

7.负责统筹协调本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本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派出）机构，街乡纪（工）委，区管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本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9.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区纪委、区监委机关内设机构设置的有关要求，区纪委、区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机关设置24个部室、2个中心和机关党委。根据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机构设置的有关要求，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机构由区纪委直接领导、统一管理，向区纪委区监委负责，我委共设置派驻机构14个。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3827.31万元，比上年增加3389.50万元，增长32.47%。主要原因：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

费及办公保障支出相应增加。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827.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9.50 万元，增长 32.47%。

1.财政拨款收入 13827.3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27.3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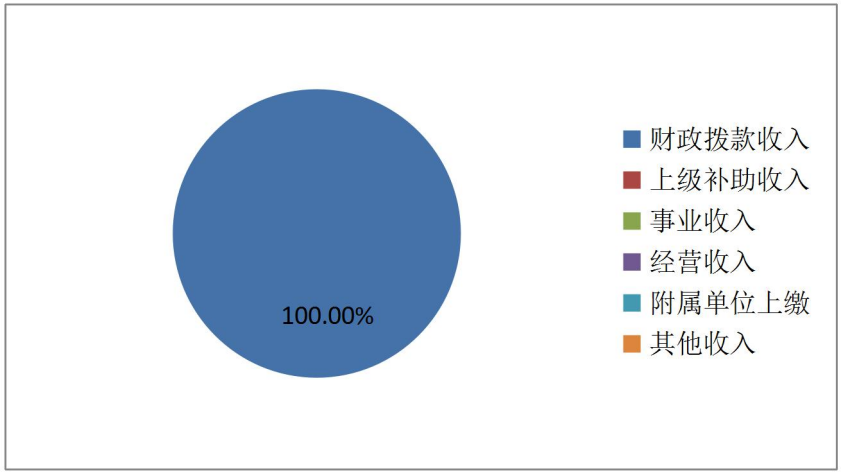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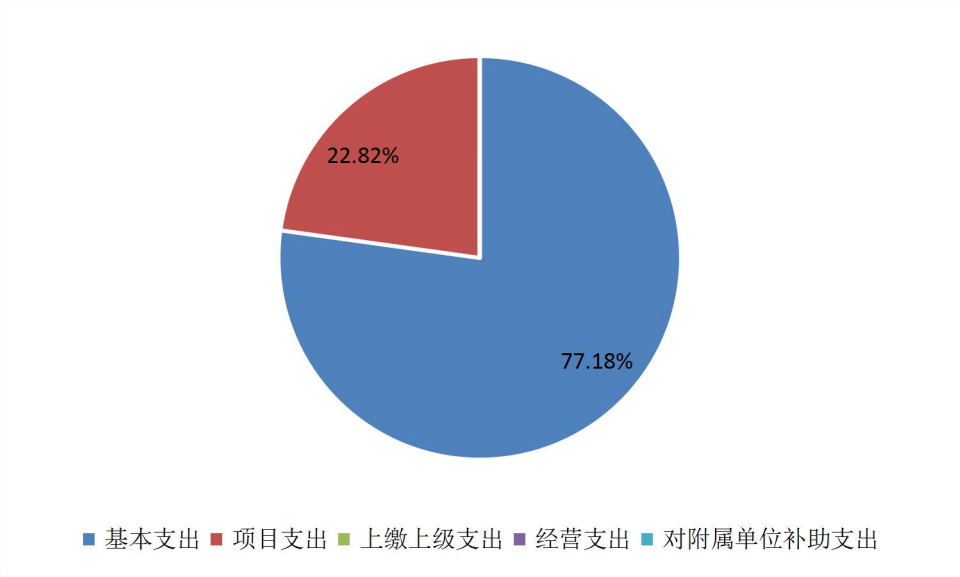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827.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9.50 万元，增长 32.47%，其中：基本支出 10672.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7.18%；项目支出 3155.2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2.8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827.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9.50 万元，增长 32.47%。主要原因：由于人员增加机关运行成本增加；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27.3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06.3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3.94%；教育支出为 9.9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7%；科学技术支出 155.45 万元，占本年财

政拨款支出 1.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9.3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47%；卫生健康支出 745.3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3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9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204.4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60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09%。其中：

“纪检监察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204.4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60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09%。主要原因：根据本部门支出功能定位，按照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的职工工资在此科目列示。因人员增加，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相应调增。

2.“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5.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2%。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5.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2%。主要原因：根据工作安排，本年度举办了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初任培训班。

3.“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55.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根据财预〔2016〕143 号文件第七部分涉密事项管理第二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09.3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30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3%。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09.3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0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1%。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99.9 万元，主要原因：产业综合发展保障工作支出，用于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开展。

5.“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51.8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3%。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51.8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3%。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7030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9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15%。根据财预〔2016〕143 号文件第七部分涉密事项管理第二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10672.1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万元，比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66万元减少1.66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5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2025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5年度年初预算数1.66万元减少1.66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接

待相关费用。2025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93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1.05 万元，增加原因：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保障费用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82.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8.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14.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26.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中共北京市朝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共有车辆 1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专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2

附件：1. 中共北京市朝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 中共北京市朝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